

汕尾市城区申报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自评报告

近年来，汕尾市城区始终将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作为促进教育公平的重要举措，持续加大教育投入，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科学规划学校布局，优化师资配置，强化教育教学管理，不断提升教育质量和内涵发展水平。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的通知》（教督〔2017〕6号）、《广东省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实施办法》（粤府教督函〔2017〕70号）以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国家督导评估认定工作规程（2024版）〉的通知》（教督厅函〔2024〕10号）等文件精神，我区严格对照资源配置、政府保障程度、教育质量、社会认可度等四大核心指标及相关要求，全面开展自评自查。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概况

汕尾市城区是汕尾市唯一的市辖区，位于广东省东南沿海，东临碣石湾与陆丰市金厢相望，北接海丰县，西隔丽江与鲘门相望，南濒红海湾，是连接粤东、珠三角和港澳地区的重要枢纽，也是粤东沿海地区重要的中心城市之一。全区总面积 302 平方公里，辖 3 个镇、4 个街道，常住人口 40.04 万人。2024

年，全区生产总值实现 349.44 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33 亿元。

区委、区政府坚决贯彻国家教育方针政策，始终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切实履行政府教育职责，持续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不断完善教育保障机制，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2016 年 7 月，我区通过“全国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区”评估认定；同年 12 月，通过“广东省教育强区”督导验收；2018 年 12 月，通过“广东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先进区”督导评估。

目前，全区共有义务教育阶段普通中小学（含特殊教育学校）52 所。其中，小学 34 所（完全小学 33 所、教学点 1 个），初中 11 所（含九年一贯制学校 4 所），十二年一贯制学校 1 所，完全中学 5 所，特殊教育学校 1 所。义务教育阶段在校生共 58173 人，其中小学生 39197 人，初中生 18805 人，特殊教育学校学生 171 人。全区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专任教师共 3614 人，其中小学教师 2312 人，初中教师 1279 人，特教教师 23 人。

二、主要做法与成效

（一）聚力强化保障，确保教育优先发展

1. 强化全面领导和政策保障。坚持党建引领教育高质量发展，成立以区委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机制，全面实施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教

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导向更加明确。制定《关于扎实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建设教育强区的意见》《汕尾市城区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汕尾市城区 2021—2025 年义务教育发展专项行动方案》等文件，为高水平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提供了坚实的组织和制度保障。

2. 强化经费保障。全面落实“以区为主”的教育管理体制，健全各类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将所有教育经费纳入预算管理，坚持“两个只增不减”。2024 年，全区公共财政教育经费拨款为 93133.16 万元，较 2023 年的 79719.29 万元增长 16.83%。

3. 强化安全保障。以“平安校园”创建为抓手，大力推进校园安保规范管理、消防安全、食品安全、交通安全及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持续提升校园安全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师生健康与安全。

（二）聚力优化统筹，推进教育均衡发展

1. 全面提升办学条件。始终以“办好每一所学校”为目标，聚焦短板弱项，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布局优化和校舍安全功能提升工程，持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加大资金投入，不断改善学校办学条件，积极添置电脑、运动器材、一体化教学机、空调、学生饮水机等教学与生活设施设备。2023 年以来，累计完成凤山街道中心小学等 3 所义务教育学校的改扩建任务，新增学位 1100 个。

2. 统筹配置师资。全面落实城乡统一的教师编制标准，完

善向农村倾斜的教师待遇和管理机制，确保农村教师“留得住、教得好”。近三年累计发放农村教师补贴 2231.44 万元。深入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和校长教师交流机制，有序开展交流 330 人次，教师队伍整体水平持续提升。

3. 切实保障特殊群体教育。构建完善的学生资助体系，实现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精准资助。2024 年共资助 4415 人，发放资助资金 144.04 万元。保障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符合条件的 9996 名随迁子女全部在公办学校就读。

（三）聚力深化改革，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1. 深化办学体制改革。积极探索集团化办学模式，充分发挥优质教育资源的辐射带动作用。一是稳步推进东涌镇、红草镇 2 个学前教育集团建设，实现集团内部教研、培训、师资等资源共建共享。扩大新城中学教育集团规模，启动马官街道中心小学改制，与新城中学马官校区合并组建九年一贯制学校，由新城中学教育集团派驻人员统一管理，推进学校管理、课程建设、教科研等改革，提升马官街道整体教育水平。二是探索“学区内一体化管理”模式，采取“中心校+面上薄弱校”组合形式，制定教育集团组建计划：以市区中心小学为龙头，组建香洲街道、新港街道、凤山街道 3 个小学教育集团，实行集团派驻人员统一管理、教师在学区内统筹调配的一体化管理机制。同时，以“市区名校+乡镇学校”模式组建盐町头小学、奎山小

学、光明小学 3 个教育集团，推动市区名校与乡镇学校教学资源共享，助力乡村教育质量提升。以新建的清湖高级中学为龙头，整合田家炳中学、东涌中学等公办高中资源，成立清湖学校教育集团，促进城乡教育协同发展。

2. 推进教育教学改革。一是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全面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不断提升思政课教学质量。依托汕尾市职业技术学院高校资源，落实中小学校与高校“小手拉大手”共建机制，开展高校进课堂联合教研活动，推动科研、教学、实践一体化，促进思政课横向贯通。二是强化教研支撑。充分借助省教科院、华南师范大学、深圳光明区优秀教研团队、“四名”工作室和学科教研基地等力量，推动“教研团队—教育集团/学校”结对帮扶，常态化开展课程沙龙、“同上一堂课”、备考指导等教研活动，推进课堂教学改革，鼓励教师采用启发式、探究式、项目式等新型教学模式，提升课堂实效。

3. 推进教育信息化。多措并举促进信息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一是推进国家课程数字教材广泛应用，开展教师全员线上培训，组织参与汕尾市优秀“云教案”评选，深入学校开展数字教材应用调研视导，实现师生账号开通率、终端安装覆盖率、教师数字教材下载率、新生数据导入和教师参训“五个百分百”。二是推进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全域全员全流程应用，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教师参加平台应用培训及数字素养

提升实践大赛，确保实现管理员激活率、信息填报率、学生注册率、教师认证率“四个百分百”，提升教师数字化胜任力。三是积极开展教学数字化评选活动，组织“双融双创”数字素养提升实践活动、基础教育精品课遴选、粤东微课大赛等，激发教师融合信息技术、创新教学方法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多个作品获省级、市级荣誉。

4. 深化队伍制度改革。一是制定《汕尾市城区公办学校校长招聘管理办法》，将向社会公开招聘名校校长。落实区政府研究督促印发《城区教育系统推进学校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实施办法（试行）》《汕尾市城区中小学校目标管理考核方案》及《汕尾市城区公办学校教职工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实施指导意见（试行）》，建立能上能下的选人用人机制，充分调动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建立青年干部后备人才库，轮流到优质学校进行挂职锻炼，其中提拔为书记、校长、副校长的共14名。二是落实学校在岗位设置、职称评聘、绩效考核等方面的自主权，形成教师才智充分涌流、学校活力竞相迸发的良好局面。近三年共招聘教师63名，其中硕士研究生6名，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持续提升。完善中小学教师与公务员工资收入长效联动机制，依法保障教师待遇。

（四）聚力提升品质，促进教育内涵发展

1. 全面发展素质教育。坚持“五育并举、德育为先”，构建高质量学校德育体系，增强德育针对性和实效性，大力培育

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开展中小學生社会实践活动,全面提升學生文明素养。加强心理健康、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常态化开展“六项管理”专项督导。2024年,成功举办“汕尾市城区红色文化融入思政课教学展示”等主题活动;多所学校作品在广东省第八届中小學生艺术展演中获奖,涵盖书法篆刻、绘画、立体作品等类别,盐町头小学西秦戏节目亮相广东省第八届中小学艺术展演开幕式;在市级青少年校园足球比赛中,我区代表队夺得6个组别中的4项冠军;在汕尾市第七届中学生运动会上,荣获团体总分第二名;组织社会实践活动30期,参与11073人次;开展国防教育体验3799人次、红色基因传承教育3000人次。

2. 全力推进教师队伍提质。坚持师德第一标准,持续开展师德专题教育,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构建全覆盖阶梯式教师培养体系。一是完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加强教师政治建设,建立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出台《汕尾市城区教育系统教师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实施办法(试行)》和《汕尾市城区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办法(试行)》,增强教师教书育人责任感。推进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师德养成,开展“城区年度感动教师”评选,完善表彰激励机制。2024年评选“汕尾市城区师德先进个人”65名。二是全面优化师资配置,实施“县管校聘”,加大城乡、强弱校间教师交流力度,逐步优化教师年龄、学科结构和优秀教师比例。近三年交流教师330人次,招聘教师63

名，教师结构进一步优化。三是加强教师研训，提升执教能力。加强教师发展中心硬件软件建设，完善研训条件，推动教研训一体化。2024年组织线上培训3场、10344人次参训，区级线下研训31场、2657人次参训，遴选196名骨干教师、校（园）长参加省级示范培训。四是加强市际交流。以全方位全口径融入式结对帮扶为契机，每年选派30名骨干教师和中层干部到光明区跟岗学习，通过“浸入式”参与学校教学全流程，深入学习先进教育理念与教学方法，实现专业能力快速提升。

3. 全方位打造校园文化。统筹推进文化校园、美丽校园、法治校园、健康校园建设，推动“一校一品”特色发展，构建以精神文化、制度文化、课程文化、行为文化为核心的校园文化体系。目前，拥有市级及以上文明校园20所，持续开展“童心向党”、传统文化进校园、红领巾志愿服务等活动，学生综合素养全面提升。

三、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对照《广东省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实施办法》相关标准，我区认真开展自查自评，发现部分学校在资源配置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下一步，我区将针对存在的问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推动教育更加优质均衡、高质量发展。

（一）进一步加大教育投入。坚定不移实施教育优先发展战略，持续增加财政教育投入，确保教育经费稳步增长，提高教育资源统筹配置水平，不断优化学校布局和办学条件。坚持

因校施策，着力化解大班额、大校额问题，建立大班额化解长效机制。加快新建学校建设，扩大学位供给，加强学位供需研判预警，防止新增大校额，持续推进义务教育高位优质均衡发展。

（二）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按照“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全面实施教师素质提升行动计划，加大高层次教育人才引进力度，用足用好教师编制。顺应学龄人口变化趋势，逐步减少聘用教师数量，推动教师队伍向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方向发展，以高水平教师队伍支撑教育高质量发展。

（三）进一步深化改革创新。围绕教育高水平一体化发展目标，健全立德树人系统化落实机制，深化教育体制机制和课程改革，严格落实“双减”政策，加强教育内涵建设，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和办学品质。

（四）进一步扩大教育开放。全面对接珠三角优质教育资源，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教育合作与交流，学习借鉴先进教育理念、教学方式和管理模式，积极构建具有城区特色的现代教育体系。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是一个动态推进的过程。尽管我区在相关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但我们清醒地认识到，与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的期盼相比，仍存在不小差距。下一步，我

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抢抓发展机遇，高标准实施教育发展规划，努力让每个孩子都能享受更加公平、更高质量的教育，奋力书写城区教育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汕尾市城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9 月 30 日